
招标文件

招标方：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员工通勤班车和司机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FSHH-202406002

2024年6月30日

目录

第一章 项目内容	3
一 项目概述	3
二 投标人资质要求	5
三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要求	6
第二章 评审及中选	7
一 纪律要求	7
二 评审标准和方式	8
三 中选和合同签订	8
第三章 重启招标	9
第四章 报价格式	10

第一章 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述

1、标的名称：员工通勤班车和司机租赁服务

2、标的要求：53座(含)或以上大客车一台和司机一名。

项目名称	数量（台/天）	备注
员工通勤班车租赁	1台/ 一天一次来回 (周一至周五)； 一天两次来回 (周六至周日)	53座（含）或以上 (全包价格：司机、保险、油费、路桥费、餐费等) 1. 一天一次来回：7:25AM 禅城出发到三水； 4:35PM 三水出发到禅城； 2. 一天两次来回：7:25AM 禅城到三水； 8:45AM 三水出发到禅城； 3:20PM 禅城出发到三水； 4:35PM 三水出发到禅城；

司机	1 个	8:45AM 三水开往禅城；（周六日不需要） 3:20PM 禅城开往三水；（周六日不需要） 11:20PM 禅城到三水； 12:20PM 三水到禅城； 周一至周五合共三个来回，周六日一个来回， 车辆（九座金杯车）由租赁方提供（租赁方承担油费和维修费用、保险费用， 当出现事故全由出租方承担 ）。
----	-----	---

付款条件	租车费用按实际天数确认结算，租司机费用按月结结算，每月结算一次，供应商必须开具（含税）的增值税发票。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服务地点	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指定地点

3、用车/司机时间及班线：

用车时间：服务期内需用车时间每月约 30 天。（按实际用车天数结算）

租赁司机时间：服务期内需用车时间每月约 30 天。（按实际用车天数结算）

班线及里程：佛山市禅城区至三水区，总里程约 50 公里，具体路线禅城轻工路--罗村（桂丹路旁）--三水华韩（来回一样）。

4、采购方式：挂网公开招标

-
- 5、服务地点：佛山市
 - 6、标的服务简介：该项目为员工通勤班车租赁服务
 - 7、开标时间：2024年7月26日上午9:00。
 - 8、开标地点：佛山华韩三水会议一室（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6号）。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 1、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企业或企业的分支机构，注册成立时间达一年以上，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 2、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3、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资金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提供国家企业信息网公告信息）。
- 4、所提供的资质应是投标人的，而不是其母公司、合作方或技术支持方的，不接受代理商投标和联合体投标。
- 5、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6、营业执照有营运能力和租赁能力。
- 7、投标方必须无条件在租赁方车辆维修期间提供车辆使用。（用车时段费用可商议）
- 8、出租司机投标项需注意，**当出现事故由出租方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和要求

- 1、投标人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
- 2、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加盖公章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委派法定代表人参与本项目招标事项时，可不提供。
- 4、公司简介。
- 5、含税报价表 并注明税率（需加盖公章）。
- 6、服务时效承诺书。
- 7、费用结算承诺书（需承诺接受我司 30 天以上的结算费用时间）。
- 8、请按照我司报价单格式要求进行报价，除税率填写外禁止对此报价单格式进行任何形式的修改或删减，否则我司将视为无效报价。
- 9、报价币种：请使用人民币对项目进行报价。
- 10、租赁方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盖公司章。

第二章 评审及中选

一、纪律要求

- 1、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报价，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2、若招标过程中出现违规报价（如错误报价、串通报价等）、中选后不按期签订合同等扰乱采购活动的行为，我司将取消其本次投标中选的资格。
- 3、如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认定某个参选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审委员会有权通知该承运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被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认定为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可视其为无效报价处理。

二、评审标准和方式

- 1、评审委员会由我司组建，负责评审活动。
- 2、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现场进行方案讲解及答疑。
- 3、评审评分概述：

评审综合评分

评分项目	评分类别	评分标准	分值
通勤班车和司机租赁服务	投标报价	以各投标人报价中最低价格（不含税价）为基准值，达到基准值得满分；其他投标单位报价值与基准值相比，每提高 1%，减 10 分，本项最高得分 90 分，最低得分 0 分。（按单价*30 天计算）	90 分
	费用结算	投标文中需明确能否接受我司 30 天以上的结算费用时间，不能接受者则当作弃权，接受 45 天（含）以上的结算在投标文件中有注明给予 2 分，接受 60 天以上的结算在投标文件中有注明并接受给予 5 分。	0--5 分
	其他项	每月免费给租赁方使用 9 座车辆 1 次加 5 分； 每季度免费给予租赁方使用 9 座车辆 2 次加 2 分；不提供不加分。（必须注明，报价单不注明则被默认为不提供）	0--5 分

三、中标和合同签订

- 1、招标方将以《中标通知书》的形式通知投标人并商榷合同签署方式、地点和时间。
-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内容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3、合同签订后如果中标方不能按我司委托要求履行服务的，招标方有权撤消授标，取消其中标方资格；并在其他投标人中按排名顺序以不超招标控制价的价格为基准重新选择承运商进行服务。

第三章 重启招标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我司有权废弃此次招标活动进行重启招标：

- 1、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供应商报价文件的。
- 2、项目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评审委员会一致认为采购活动在公平、公正、合规上存在瑕疵的，需要重启招标的。
- 4、投标企业之间有关联的，作废处理。

第四章 报价格式

目的地/项目	车型/人	单价（含税） 元/次（来回）	单价（不含税） 元/次（来回）	备注
佛山禅城、三水往返	53座（含） 或以上客 车1台			全包价格：司机、 保险、油费、路桥 费、餐费等；
租赁司机	1人			按月度报价 （不含餐费、住 宿费）； 当出现 事故全由出租 方承担。

****必须填写含税与不含税价格，其中一项不写则认定为无效报价单。**

-----以下无正文-----